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中国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。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7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“中天恒”）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基本信息

机构名称：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1995年10月11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12号D座0449号中国（北京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

首席合伙人：赵志新

人员信息：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中天恒拥有合伙人46人，注册会计师244人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5人。

业务信息：中天恒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（2025年度）的收入总额36,752.16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9,746.95万元，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,209.10万元。2025年中天恒承担了6家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审计收费总额为688.00万元，与公司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0家。

2.投资者保护能力

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，中天恒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，职业风险基金上年

度年末数 4,437.01 万元, 2025 年 9 月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2,000 万元。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,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诚信记录

中天恒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人员 0 人次、行政处罚人员 0 人次、监督管理措施人员 0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人员 0 人次和纪律处分人员 0 人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基本信息

(1) 项目签字合伙人

赵志新先生, 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 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, 2003 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,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 25 年, 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家。

(2)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

王红女士, 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 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,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 27 年, 现任事务所合伙人, 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。

(3)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

于维严女士, 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 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, 2010 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,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 26 年, 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家。

2.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 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 无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等情况。

3.独立性

中天恒及前述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, 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能够保持独立性。

4.审计收费

审计收费定价由双方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

多方面因素协商确定，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 70.00 万元，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49.0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1.00 万元。

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，以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经对中天恒从业资质、专业能力、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，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天恒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(二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中天恒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(三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(三)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；
- (四)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7月28日